

岳麓书院秦简《数》“马甲”与战骑装具史的新认识*

王子今

(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出土文献与中国古代文明研究协同创新中心)

关键词: 岳麓书院, 秦简, 数, 马甲, 骑兵, 战马, 装具

摘要: 岳麓书院藏秦简《数》中可见“马甲”,很可能是应用于骑兵作战时卫护战马的装具。岳麓书院简《数》“马甲”简文可以看作最早的关于“马甲”、“马铠”的文字信息。“马甲”可能用于骑兵的乘马,也可能用于牵引战车的驂马。有迹象表明,前者的可能性较大。如果这一判断成立,则“马甲”简文包涵的历史文化信息对于骑战马具史研究有重要的意义。如此则中国甲骑装具的早期出现,在年代上可以大大提前。如果“马甲”作为战骑装具的推想成立,则有益于充实对于秦骑兵作战实力与装备水准的认识。

KEY WORDS: Yuelu Academy, Qin bamboo slips, *Shu* chapter, Horse armor, Cavalry, Cavalry horse, Horse-gear

ABSTRACT: The term *majia*' (horse armors) mentioned in the Qin bamboo slips *Shu*' stored at the Yuelu Academy refers to the armor protection for cavalry's fighting horses. In other words, the bamboo slips with the term *majia*' might have been the earliest textual evidence about barding. Although this type of horse gear can be used for either cavalry's horse or the horse of chariot, the author suggests the former is more likely to be the case. If it is true, this textual evidence about *majia*' will be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the study of horse armory. In addition, the new discovery pushes back the earliest date of cavalry and horse armor protection. Furthermore, the author emphasizes that, if this suggestion can be further confirmed, the study will improve the understanding about the military strength of the Qin cavalry and the technology of horse armory.

岳麓书院藏秦简《数》中可见“马甲”简文。“马甲”,应是战争中马的护卫装备。岳麓简《数》所见“马甲”可以看作最早的关于马用铠甲的文字信息。此所谓“马甲”可能用于骑兵的乘马,也可能用于系驾战车作为牵引动力的驂马。有迹象表明,前者的可能性是比较大的。如果这一判断成立,则“马甲”简文包涵的历史文化信息对于骑战马具史研究有重要的价值。以往关于中国甲骑装具出现年代的认识,可以因此更新。如果“马甲”作为战骑装具的推想成立,则有益于充实对于秦骑兵作战实力与装备水准的认识。

一、岳麓书院秦简《数》所见“马甲”简文

岳麓书院藏秦简《数》0970正简文出现“马甲”。据朱汉民、陈松长主编《岳麓书院藏秦简(贰)》发表的释文:

马甲一,金三两一垂,直(值)钱千九百廿。金一朱(铢)直(值)钱廿四,赎死,马甲十二。钱二万三千册。^[1]

岳麓书院简《数》有关“马甲”的简文,是迄今我们看到的涉及“马甲”的最早的文字资料。

已有多位学者以行政史和物价史视角讨论过“马甲”简文及相关信息,涉及甲价及秦“赎”的制度。于振波考察了甲盾比价及相关问题^[2],彭浩就此亦关注了秦时金与钱的换算比率^[3],许道胜、李薇就释文提出了意见^[4],陈伟则据此简文与里耶秦简对照,论说秦时“赎”的制度^[5]。论者高见,多有创意,均明显推进了秦史与秦文化研究。

现在看来,关于“马甲”本身对于骑乘史、军事史的意义,可能还有继续考察的学术空间。也许对“马甲”的研究,可以深化对军事史、军事装备史和军事交通史相关问题的认识。

*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秦统一及其历史意义再研究”(14ZDB028)成果。

二、曾侯乙墓出土“马甲”

湖北随州曾侯乙墓的发掘中,出土了“人甲”和“马甲”。“马甲”应是“驂马的防护装备”。此次发掘是历年来出土甲胄(片)最多的一次。过去在江陵、长沙等地出土过甲片,皆已散乱,多只一件,主要为人甲。而这次出土的既有人甲又有马甲,不只对复原过去已出土的甲胄提供了佐证,而且对研究当时的车战中驂马的防护装备,提供了实物资料。

发掘报告介绍,出土时,“大部分马甲位于这批皮甲胄的上部,散落残损,失去编联关系,仅下部有两件还保留有马甲的残胄及部分胸、颈甲、身甲,……”“马甲由胄、胸颈甲及身甲等部分组成。除胄为一整片外,胸颈甲及身甲由各式甲片用丝带编缀而成。甲片为皮胎经模压成型,开孔髹漆,髹漆一般的三层以上,漆色有红、黑,有的黑地上用红漆绘几何纹样。有的几何纹样虽不多,但图案却有稀疏大小之别。”^[6]出土马胄由整块皮革模压而成,弧度贴合马面形态,耳部和鼻部留有穿孔,眉部外凸。顶部正中“压成圆涡纹”,“其间填以金黄色粉彩”,“两腮压成凸出的大块云纹状”。马胄不仅整体内外均髹黑漆,“外部又用朱漆彩绘龙兽纹、绉纹、云纹和圆涡纹”“两颊凸起部位,以朱漆为地,用金黄色粉彩描绘图案。这些图案用笔纤细,异常精美。”^[7]

杨泓认为,这是“遮盖驂马全身的厚重皮甲”,是“由厚重的髹漆皮甲片编成”的“很完备的保护战车驂马的马甲”^[8]。与发掘报告所谓“驂马的防护装备”相较,似后者比较合理。但推想驂马的“胄”以及“胸、颈甲”,依然是必要的装备。

在战争形式由车战向骑战转换的历史时期,“马甲”的形制和作用也会发生若干变化。

年代更早的“甲”的发现,有宝鸡石鼓山1号西周早期墓出土的铜甲。均为“弧形薄片状,残甚”。M1:13-1,残长23.5、残宽19厘米;M1:13-2,残长40、残宽21厘米;M1:13-3,“筒状,似腿部形状,疑为包裹腿部的护甲”^[9]。发掘简报推定应指人甲。有学者推测可能用于马的防护。从遗物尺寸看,作为马腿的“护甲”似乎也

是可能的。

三、包山2号楚墓出土“马甲”

包山2号楚墓被判定为“公元前三、四世纪之际下葬的一座楚国贵族墓葬”^[10]。其中出土物包括2件“马甲”。据发掘报告,皮革胎已腐烂,残剩漆膜。部分漆膜内残留有稀疏的毛孔。两面共髹漆二层,内髹黑漆,外髹红漆。所有甲片均有宽0.7厘米的压边,并有供编联用的孔眼,孔径0.6厘米。整甲用马胄、胸颈甲、身甲三部分组成。”马甲背面有红色漆书文字“鄢公”、“羸”等。

有学者指出,“包山二号墓的下葬年代为公元前316年,是目前已经发现的少数纪年楚墓之一。其它墓葬的年代关系已经清楚,特别是四、五号墓的下葬年代约为公元前290年左右,已近公元前278年秦将白起拔郢之年。”^[11]因年代相近,这一发现或许可以为研究岳麓书院藏秦简《数》所见“马甲”提供若干可参照信息。

包山2号楚墓马甲“身甲长150,每侧宽约60厘米”^[12],如是战马装备,骑士身体屏蔽的部分,即其“人甲”已经予以保护的部位不必再使用“马甲”。此制作没有考虑负重量的减省,似乎是不好理解的。但是“马甲”制作精美、墓主地位高贵,如背面红漆书文字有可能标示“某公”之身份等,推想此“马甲”可能并非实战装具。当然,亦不能排除作为仪仗之车系驾马匹的防护方式的可能。

四、有关“马甲”“马铠”的历史记录

历史文献有关“马甲”使用的文字,较早见于汉末至魏晋战争史的记录。

《三国志》卷二七《魏书·王昶传》记载,王昶往江陵击孙吴,“贼大将施绩夜遁入江陵城,追斩数百级。昶欲引致平地与合战,乃先遣五军案大道发还,使贼望见以喜之,以所获铠马甲首,驰环城以怒之,设伏兵以待之。绩果追军,与战,克之。”^[13]所谓“铠马甲首”,似与我们讨论的“马甲”有关。《晋书·卢钦传》写道“武帝受禅,以为都督沔北诸军事、平南将军、假节,给追锋轺卧

车各一乘、第二驸马二乘、骑具刀器、御府人马铠等及钱三十万。”既称“人马铠”，语义已经比较明确。

《晋书·石虔传》记载“斩首七千级，俘获万人，马数百匹，牛羊千头，具装铠三百领。”《晋书·桓伊传》也写道“初，伊有马步铠六百领，豫为表，令死乃上之。表曰‘臣过蒙殊宠，受任西藩。淮南之捷，逆兵奔北，人马器铠，随处放散。于时收拾败破，不足贯连，比年营缮，并已修整。今六合虽一，余烬未灭，臣不以朽迈，犹欲输效力命，仰报皇恩。此志永绝，衔恨泉壤。谨奉输马具装百具、步铠五百领。并在寻阳，请勒所属领受。’”^[14]所谓“马步铠六百领”，即“马具装百具、步铠五百领”，由此可知前引《石虔传》“具装铠”，也应当就是“马铠”。

南北朝时期，“马甲”、“马铠”的使用已经相当普及。《魏书·蠕蠕列传》：“诏赐阿那瓌细明光人马铠二具，铁人马铠六具。”^[15]《北史》卷九八《蠕蠕列传》：“诏赐阿那瓌细明光人马铠一具，铁人马铠六具。”^[16]《隋书·五行志下》：“仁寿四年，龙见代州总管府井中。其龙或变为铁马甲士弯弓上射之象。”^[17]《隋书·李景传》：“并有龙见，时变为铁马甲士。”^[18]《北史·李景传》也有同样的记载^[19]。“人马铠二具，铁人马铠六具”并说，后者明确强调“铁”，说明亦有其他质料的“人马铠”。很可能是皮质“铠”。而“铁马甲士”称谓，亦体现铁甲用于战马的普遍。

五代时期可见有关“马甲”的记载。《旧五代史·高祖纪上》记载“明宗与梁人对栅于德胜，时晋高祖为梁人所袭，马甲连革断，帝辍骑以授之，取断革者自跨之，徐殿其后，晋高祖感而壮之。”^[20]《新五代史·高祖本纪》也写道“昔晋高祖俱事明宗为偏将，明宗及梁人战德胜，晋高祖马甲断，梁兵几及，知远以所乘马授之，复取高祖马殿而还，高祖德之。”^[21]可知“马甲”连缀以“革”。当时“人马铠甲”还有以贵金属“组绣”装饰的情形，以“耀日”之“光”，形成对敌军的精神威慑^[22]。如《新五代史·周德威传》：“景仁所将神威、龙骧、拱宸等军，皆梁精兵，人马铠甲饰以组绣金银，其光耀日，晋军望之色动。”^[23]

宋代仪仗形式和军事生活中多见“马甲”装备。《宋史·仪卫志六》的记述比较具体“甲骑

具装，甲，人铠也；具装，马铠也。甲以布为里，黄絁表之，青绿画为甲文。红锦祿，青絁为下帮，绦韦为络，金铜缺，长短至膝。前膺为人面二，自背连膺，缠以锦腾蛇。具装，如常马甲，加珂拂于前膺及后鞞。”^[24]《宋史·兵志九》：“自今诸军各予铠甲十、马甲五，令迭披带。”^[25]《宋史·兵志十一》：“诏‘马甲曩用黑髹漆，今易以朱。’”“马甲”已经是“军士”“随身军器”，亦被看作通常“器械”，“靖康初，兵仗皆阙，诏书屡下，严立赏刑，而卒亦无补。时通判河阳、权州事张旂奏曰：‘河阳自今春以来，累有军马经过，军士举随身军器若马甲、神臂弓、箭枪牌之类，于市肆博易熟食，名为寄顿，其实弃遗，避逃征役。拘收三日，间得器械四千二百余物。’”^[26]然而质量精良的“马铠”，也可能作为“内帑珍异”储备。《辽史·耶律吼传》：“既入汴，诸将皆取内帑珍异，吼独取马铠，帝嘉之。”^[27]为了保证骑兵轻捷的机动能力，曾经装备“轻甲”，采用皮质材料。《宋史·毕再遇传》：“更造轻甲，长不过膝，披不过肘，兜鍪亦杀重为轻，马甲易以皮，车牌易以木而设转轴其下，使一人之力可推可擎，务便捷不使重迟。”^[28]

辽兵制，“马甲”有“皮铁”两种。《辽史·兵卫志上》：“辽国兵制，凡民年十五以上，五十以下，隶兵籍。每正军一名，马三匹，打草谷、守营铺家丁各一人。人铁甲九事，马鞞辔，马甲皮铁，视其力；弓四，箭四百，长短枪、镞、斧钺、小旗、锤锥、火刀石、马盂、炒一斗、炒袋、搭氈伞各一，磨马绳二百尺，皆自备。”^[29]

《金史·仪卫志二》有关仪仗制度的内容中，说到“人马甲”，“铁甲、兜牟、红背子、剑、緋马甲”，“皂皮人马甲”，“铁人马甲”、“马甲”。前句“緋马甲”、“皂皮人马甲”与“铁甲”并说，又可见“铁人马甲”、“绿皮马甲”、“黑皮马全”的说法^[30]，可知皮质“马甲”也是使用的。

五、杨泓有关战马装具史的创论

兵器史及军事装备史研究大家杨泓曾经全面考察了“防护战马的‘装具’铠”出现和普及的历程。他写道“‘射人先射马’，骑兵丧失了战马，就难以进行有效的战斗了，因此有必要对战

马施加防护装具。在汉代只有皮革制成的‘当胸’到了曹魏以后才开始出现了马铠,但是结构完善的马铠——具装,已是十六国时的产品,在南北朝时成为骑兵部队普遍拥有的装备。”这正与前引史籍文献提供的史料信息大体一致。杨泓说“因此,在十六国南北朝时期的坟墓里,常常放置有模拟甲骑装具的陶俑。”他指出,“用草厂坡一号墓的一组骑兵俑^[31],和比它早约六百年的杨家湾汉墓的骑兵俑相比”,可以看出“显著的不同”其中突出的一点,“是战马全身披着马铠——具装”。这是“我国古代的骑兵又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的重要“标志”。“当时骑兵的主力是人、马都披铠甲的重装骑兵——甲骑装具。甲骑装具大量涌现在战争舞台上,正反映了当时以部曲私兵为军队核心力量的制度,这正是从东汉末年开,经魏晋十六国到南北朝时期,这种世族门阀制度和氏族军事组织结合在一起的产物。”据杨泓结合考古文物资料的研究,“防护战马的具装铠,披系在战马身上以后,除了眼睛、鼻子、四肢和尾巴以外,其余的部分完全可以得到铠甲的保护。”“一直到隋代,甲骑装具都是军队的核心。铠甲的质料有皮革制成的,也有用钢铁锻制的,一般是人铠和马具装配套,人披皮甲,马具装也用皮质;人披钢铠,马具装也用铁制,而且颜色也是一致的。”^[32]对照史籍记载,大概“一般是人铠和马具装配套,人披皮甲,马具装也用皮质;人披钢铠,马具装也用铁制”的情形确实也并不形成绝对的规律。我们确实看到,前引《宋史》所谓“马甲易以皮”,《辽史》所谓“人铁甲九事,马鞞,马甲皮铁,视其力”,都说明了这一情形。

基于对军事史的熟悉,杨泓分析了战国末年骑兵在战争中的作用。他指出,这时骑兵已有了较适用的铠甲,但是缺乏保护战马的装具,虽然在先秦时已有很完备的保护战车辕马的马甲,由厚重的髹漆皮甲片编成,在随县曾侯乙墓中曾有实物出土^[33]。但是这种遮盖辕马全身的厚重皮甲,完全不合骑兵战马的作战要求,而且因为缺乏真正的马鞍和马镫,身披铠甲的战士无法控御同样披有铠甲的战马。只有等到约5个世纪以后,高马鞍和马镫出现,人和战马都披有铠甲的重装骑兵的身影,才出现在中国古代战场上,开

始了一个以重装骑兵——甲骑装具为军队主力兵种的新的历史阶段。

杨泓是在《骑兵和甲骑具装二论》中提出这一认识的。然而他也注意到了三国时期关于“马铠”的两例文献资料。即《太平御览》卷三五六《兵部·甲下》引录曹操和曹植的两种文书:“《魏武军策令》曰‘袁本初铠万领,吾大铠二十领。本初马铠三百具,吾不能有十具。见其少,遂不施也。吾遂出奇破之。是时士卒练,不与今时等也。’”“《曹植表》曰‘先帝赐臣铠黑光、明光各一具,两当铠一领,炎炼铠一领,马铠一领。今世以升平,兵革无事,乞悉以付铠曹。’”^[34]杨泓以为,这是当时“颇希罕的装具”^[35]。

推想曹植所说的“明光”“铠”,实战中可能可以产生前引《新五代史》所说“人马铠甲”“其光耀日”,以致使敌军“望之色动”的效应。

六、甲骑装具史的新认识

现在看来,岳麓书院秦简《数》所见“马甲”如果是战骑装具,则“保护战马的装具”的出现年代,可以提前。如果秦军骑兵部队装备“马甲”,其战斗力可以得到新的理解。秦的甲冑被研究者看作构成“秦统一六国的物质基础”的条件之一^[36]，“马甲”的特殊意义自然也值得重视。如此,则“甲骑装具”与“以部曲私兵为军队核心力量的制度”存在确定关系,“是从东汉末年开,经魏晋十六国到南北朝时期,这种世族门阀制度和氏族军事组织结合在一起的产物”的意见,似乎也应当予以修正。

岳麓书院秦简《数》所见“马甲”是战骑装具的推测,有这样的认识基础,即假若此“马甲”是战车系驾马匹使用,则杨泓所谓“辕马”和《曾侯乙墓》执笔者所谓“驂马”的装具不必相同,而左右“驂马”的装具也不必相同。而岳麓书院藏秦简《数》简文说到“马甲”的价格,似只有一种统一的数字,即“马甲一,金三两一垂,直(值)钱千九百廿。”

当然,提出这样的推断,还应当解决杨泓所提出的问题“因为缺乏真正的马鞍和马镫”,则“无法使身披铠甲的战士能控御同样披有铠甲的战马”。杨泓说,“只有等到约五个世纪以后,高

马鞍和马镫都已被使用,人和战马都披有铠甲的重装骑兵的身影,才出现在中国古代战场上,开始了一个以重装骑兵——甲骑装具为军队主力兵种的新的历史阶段。”但是他又是明确认可《太平御览》卷三五六引《魏武军策令》所谓“本初马铠三百具,吾不能有十具”以及《曹植表》所谓“先帝赐臣……马铠一领”的历史真实性的。即使这确实是当时“颇希罕的装具”,如果真的“因为缺乏真正的马鞍和马镫”,则“无法使身披铠甲的战士能控制同样披有铠甲的战马”,那么袁绍和曹操的部队则不可能装备“马铠”,曹操也不可能将“马铠”赐予爱子曹植,让他面对战场骑乘危险。看来,“马甲”“马铠”与“真正的马鞍和马镫”的关系,也许并不构成必须共同使用的组合条件。当然,早期“马镫”的发现,也不能排除今后获得考古新的出土信息的可能^[37]。

早期“马甲”、“马铠”可能确实设计制作尚不完备,如杨泓所说,“结构完善的马铠——具装,已是十六国时的产品,在南北朝时成为骑兵部队普遍拥有的装备。”但是,在岳麓书院秦简《数》书写的时代,“马甲”有确定价位,并列入司法知识体系,成为“赎死”的标定价值单位。“马甲”应当已经较为普遍地使用,其形制大致规范,并且已经为当时社会至少应用《数》这种文书的社会层面以上的人们所熟悉。从这一角度考虑,作为“甲骑装具”而非战车车驾马匹的防护装备的可能性也比较大。当然,要印证这种推定,还有待于考古新资料的发现。

本文撰写,得到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朱凤瀚教授的提示和长春师范大学韩钢、中国人民大学孙闻博的帮助,谨此致谢!

[1] 朱汉民、陈松长主编. 岳麓书院藏秦简(贰) [M].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2011: 彩色图版 13, 红外线图版 78.

[2] 于振波. 秦律中的甲盾比价及相关问题[J]. 史学集刊, 2010(5): 36-38.

[3] 彭浩. 两条有关秦代黄金与铜钱换算的资料[EB/OL]. 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326 (简帛网) 2010-10-29.

[4] 许道胜、李薇. 岳麓书院秦简 0957、0970 号释文与说明[EB/OL]. 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329 (简帛

网) 2010-11-3.

[5] 陈伟. 里耶秦简所见秦代行政与算术[EB/OL]. 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986 (简帛网) 2014-2-4.

[6] 今按: 推测文意, 似欲说“密疏大小之别”。

[7] 湖北省博物馆. 曾侯乙墓(上册) [M].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89: 342-394.

[8] a. 杨泓. 骑兵和甲骑具装二论[C]// 华学(第3辑). 北京: 紫禁城出版社, 1998: 227-238. b. 杨泓. 中国古兵与美术考古论集[M]. 北京: 文物出版社, 2007: 155.

[9] 石鼓山考古队. 陕西宝鸡石鼓山西周墓葬发掘简报[J]. 文物, 2013(2): 4-54.

[10] 湖北省荆沙铁路考古队. 包山楚墓[M]. 附录二六.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91: 上册 580.

[11] 同[10]: 上册 345.

[12] 同[10]: 上册 219-223.

[13] 陈寿. 三国志: 魏书(第27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9: 749.

[14] 房玄龄等. 晋书: 石虔传(第74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1255, 1944, 2119.

[15] 魏收. 魏书: 蠕蠕传(第103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2300.

[16] 李延寿. 北史: 蠕蠕传(第98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3260.

[17] 魏征. 隋书: 五行志下(第23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3: 669.

[18] 魏征. 隋书: 李景传(第65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3: 1530.

[19] 李延寿. 北史: 李景传(第76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2604.

[20] 薛居正. 旧五代史: 高祖纪上(第99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6: 1322.

[21] 欧阳修. 新五代史: 高祖(第10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99.

[22] 类似形式, 较早见《后汉书》卷八七《西羌传》关于羌人暴动的记载: “时羌归附既久, 无复器甲, ……或执铜镜以象兵。”范晔. 后汉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5: 2886.

[23] 欧阳修. 新五代史: 唐臣传(第25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260.

[24] 脱脱. 宋史: 仪卫志六(第148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3470. 又《宋史》卷二六九《陶谷传》: “时范质为大礼使, 以鹵簿清游队有甲骑具装, 莫知其制度, 以问于谷. 谷曰: ‘梁贞明丁丑岁, 河南尹张全义献人甲三百副、马具装二百副. 其人甲以布为里, 黄纁表之, 青绿画为甲文, 红锦绿青纁为下褱, 绛韦为络, 金铜块, 长短至膝. 前膺为人面二目, 背连膺缠以红锦腾蛇. 马具装盖寻常马甲, 但加珂拂于前膺及后秋尔. 庄宗入洛, 悉焚毁.’ 质命有司如谷说, 造以给用。”可以对照理解. 脱脱. 宋史: 陶谷传(第269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9238.

[25] 脱脱. 宋史: 兵志九(第195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4854.

- [26]脱脱. 宋史: 兵志十一(第 197 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4919、4921.
- [27]脱脱. 辽史: 耶律吼传(第 77 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1258.
- [28]脱脱. 宋史[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7: 9237 - 9238, 12187.
- [29]脱脱. 辽史: 兵卫制(第 34 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1258, 397.
- [30]脱脱. 金史: 仪卫志二(第 41 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932, 939, 951 - 952.
- [31]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西安南郊草厂坡村北朝墓的发掘 [J]. 考古, 1959(6).
- [32]a. 杨泓. 骑兵和甲骑具装 [J]. 文物, 1977(10). b. 杨泓. 中国古兵器论丛 [M].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80. c. 杨泓. 中国古兵器论丛(增订本)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7. d. 杨泓. 中国古兵与美术考古论集 [M]. 北京: 文物出版社, 2007. 杨泓还指出, “人和马都披上了铠甲, 增强了保护自己的能力和提高了战斗力。尤其是对付那些没有铠甲的步兵,

就可以比较容易地取得胜利。但是, 有一利也有一弊。沉重的铠甲, 加重了战马的负担, 使它难于持久战斗, 而且由于负重而行动迟缓, 在一定程度上还会失去了骑兵拥有的轻捷迅速的特点。”

- [33]同[7]: 342 - 349.
- [34]永瑢. 纪昀等.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2 册)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士卒练”作“士卒精练”, “炎炼铠”作“环鏃铠”。
- [35]同[8].
- [36]a. 石子政. 秦律赏罚甲盾与统一战争 [J]. 中国史研究, 1984(2). b. 张卫星, 马宇. 秦甲冑研究 [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4: 392.
- [37]王子今. 木铎试论——骑具发展史中一种特殊形态的考察 [C]//西部考古(第 1 辑). 西安: 三秦出版社, 2006.

(责任编辑 杨岐黄)

(上接 20 页)

遍的”贵族身份地位。结合本次一、六号秦公陵园兆沟内除秦公和嫡太子墓外, 再无墓葬的情形, 那么, 其他宗室成员如不与秦公同穴相葬的夫人、宗室贵族、军功大臣等, 都符合这些“普遍的”贵族身份, 他们可能就是这些墓葬与车马坑的主人。

由于雍城秦公陵园各分陵园之间的年代相距较近, 所以从已发掘出的几座墓葬及车马坑很难准确判断其是否与六号陵园的所属关系。参考此前对雍城陵园布局的新观点, 认为秦以西为上, 各陵园的陪葬墓区应分布于兆沟的下方, 即东或东北^[4]。按此说, 这批墓葬和车马坑可能不属于六号陵园, 而属于四或十号陵园。

参加发掘者: 王 颢 景宏伟 赵 力
刘胜利 赵忠信 耿庆刚
袁文君 田亚岐等

绘 图: 赵赋康

照 相: 耿庆刚

执 笔: 田亚岐 耿庆刚

- [1]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雍城一、六号秦公陵园第三次勘探简报 [J]. 考古与文物, 2015(4).
- [2] 参见韩伟. 略论陕西春秋战国秦墓 [J]. 考古与文物, 1981(1).
- [3]a. 陕西省雍城考古队吴镇峰等. 陕西凤翔八旗屯秦墓发掘简报 [C]//文物资料丛刊(第 3 辑). 北京: 文物出版社, 1980. b. 陕西省雍城考古队. 一九八一年凤翔八旗屯墓地发掘简报 [J]. 考古与文物, 1986(5). c. 雍城考古队. 凤翔县高庄战国秦墓发掘简报 [J]. 文物, 1980(9). d. 雍城考古队吴镇峰. 陕西凤翔高庄秦墓地发掘简报 [J]. 考古与文物, 1981(1). e. 雍城考古队. 陕西凤翔西村战国秦墓发掘简报 [J]. 考古与文物, 1986(1). f. 田亚岐等. 陕西凤翔孙家南头周秦墓地发掘取得重大收获 [N]. 中国文物报, 2004-9-8.
- [4] 田亚岐, 徐卫民. 雍城秦公陵园诸公墓主考识 [C]//中国秦汉史研究会会刊(第二辑). 西安: 三秦出版社, 2007.

(责任编辑 谭青枝)